泥政〔2020〕30号

泥汊镇关于开展2020年村庄清洁行动

“春季战役”的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学习借鉴浙江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改善，根据全国开展好村庄清洁行动 “春季战役”视频会议精神，决定在全镇开展“干干净净迎小康清”为主题的村庄清洁行动“春季战役”，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全面展开，为确保实现全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目标打牢基础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思路

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2020年中央一号文件要求，以“干干净净迎小康”为主题，综合整治影响农村人居环境的突出问题为重点，聚焦农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现实、最急需的村庄“脏乱差”问题，采取不同的整治内容和推进方式，扎扎实实组织开展好村庄清洁行动“春季战役”，着力引导农民群众增强文明卫生意识，养成良好卫生习惯和健康文明、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，逐步完善长效保洁机制，美化提升村容村貌，推动村庄清洁行动常态化、制度化、持续化，决不能把“脏乱差”带入小康社会。

1. 重点工作

拓展“五清一改”，结合劳动节等重点节日，创新方式方法，开展各具特色的村庄清洁战役，建设美丽宜居乡村。

**（一)全面清理农村生活垃圾。**以村庄为单位，聚焦辖区内河道、池塘、沟渠、道路、树丛、河埂、房前屋后等重点区域，彻底清除卫生死角、村庄杂草、积存垃圾和农业生产废弃物。加强对永昊公司环卫保洁管理情况考核，完善垃圾收集、转运、处理体系，确保垃圾定点收集、日产日清。

**（二）全面清理村内塘沟。**推动农户节约用水，引导农户规范排放生活污水，宣传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常识，提高生活污水综合利用和处理能力。开展村庄水体治理，全面清除村庄内部污水沟、臭水塘等各类黑臭水体。全面清除通往村庄的各类河道溪流、沟渠池塘的淤泥、杂草和漂浮物等。有条件的地方实施清淤疏浚，采取综合措施恢复水生态，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。

**（三）全面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。**清理随意丢弃的病死畜禽尸体，规范村庄畜禽散养行为，减少养殖粪污影响村庄环境。统筹实施农业生产废弃物利用、处理，开展农膜科学使用和残膜回收利用，有效回收处置农药、化肥、农膜、兽药等包装物。

**（四）全面清理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。**全面清理村庄可视范围内的房前屋后、绿地、空地等场所堆放的各种杂物、建筑垃圾;集中清理整治农村道路占道堆放、路肩边坡杂草杂树等影响安全和道路环境的现象;全面整治村庄内房前屋后的柴堆秸秆堆、生产工具、生活用具乱堆乱放现象;全面整治村庄内供电、网络、电视电话线私拉乱接等现象。通过整治，达到无“五堆”、无“三乱”，即房前屋后、村口巷道、绿地、空地等公共场所无草堆、煤堆、土堆、粪堆、砖堆，无暴露的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、白色污染。

**（五）全面清理废旧广告牌。**全面清理张贴在墙壁、门口、电线杆、路标上的非法小广告、乱涂乱画等。全面整顿规范沿街、沿路各类非法、杂乱广告牌、店招、指引牌等。

**（六）全面清理无功能建筑。**在充分保障农民合法权益基础上，清理残垣断壁、废弃畜禽圈舍、废弃厕所、破旧棚屋等无功能建筑。加强拆后废弃建筑材料再利用和腾出土地利用，就地引导农民开展改厕和建设“三园”（菜园、果园和花园）等。

**（七）着力引导农民养成良好习惯。**通过一封信、倡议书、大喇叭、小广播等农民喜闻乐见的形式加强宣传教育，重点普及卫生厕所知识、日常保洁知识、卫生防疫知识，引导农民群众自觉打扫房前房后、屋内屋外，不乱丢生活垃圾、不乱倒生活污水、不随地吐痰、不乱堆柴草和农具，在疫情防控期间不乱丢用过的口罩，做好环境卫生“门前三包”。促使广大农民群众树立健康卫生理念，养成健康生活方式，提高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压实主体责任。**按照“镇村主抓管理、农民广泛参与”的原则，各村（社区）要以村庄清洁行动“春季战役”为突破口，周密部署安排，强化责任落实，以村为单位，制定具体措施，明确任务分工，加强协调配合，形成工作合力，打好村庄清洁行动“春季战役”。镇主要负责同志统筹协调，镇分工干部要深入一线、靠前指挥，分自然村召开会议，分自然村成立理事会，分自然村制定工作方案；各村（社区）党总支书记是第一责任人，要担任起村庄“清洁指挥长”职能，负责辖区的村庄清洁行动。

**（二）构建长效机制。**各村（社区）要结合村庄清洁行动“春季战役”好做法好经验，不断提炼典型范例，推广成熟模式，建立管理机制，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、从实际出发的基础上，推动并形成民建、民管、民享的长效机制。建立健全村庄公共环境保洁、污水垃圾治理和村民“一事一议”筹资筹劳等制度，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，建立健全村庄公共卫生环境保洁制度，推动形成民建、民管、民享的长效机制。鼓励完善村规民约，实行“门前三包”制度，明确村民维护村庄环境的责任和义务。通过规范村民组等集体资源，加强对土地等相关资源盘活利用，增加集体收入，进一步增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造血功能。

**（三）建立奖惩机制。**围绕“五清一改”工作目标，镇文明办、督查室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工作调度，“春季战役”结束全面进行考核验收，验收后形成各村（社区）排名表；具体奖惩标准，经党委会研究后，以文件形式下发。

附：村庄清洁行动“春季战役”考核细则

泥汊镇人民政府

2020年4月24日

 村庄清洁行动“春季战役”考核细则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考核内容** | **分值** | **考核细则** |
| 组织 成立 | 自然村理事会成立相关材料 | 5分 | 现场查看各村（社区）人居环境理事会成立会议记录、影像资料，缺一个扣0.5分。 |
| 自然村整治方案 | 5分 | 现场查看各村（社区）人居环境理事会整治方案，缺一个扣0.5分。 |
| “五清”工作开展 | 清理农村生活垃圾 | 70分 | 清理随意丢弃的病死畜禽尸体，规范村庄畜禽散养行为，减少养殖粪污影响村庄环境。统筹实施农业生产废弃物利用、处理，开展农膜科学使用和残膜回收利用，有效回收处置农药、化肥、农膜、兽药等包装物，每发现一处扣1分。 |
| 清理村内塘沟 | 开展村庄水体治理，全面清除村庄内部污水沟、臭水塘等各类黑臭水体。全面清除通往村庄的各类河道溪流、沟渠池塘的淤泥、杂草和漂浮物等。有条件的地方实施清淤疏浚，采取综合措施恢复水生态，逐步消除农村黑臭水体，每发现一处扣1分。 |
| 清理畜禽养殖粪污等农业生产废弃物 | 清理随意丢弃的病死畜禽尸体，规范村庄畜禽散养行为，减少养殖粪污影响村庄环境。统筹实施农业生产废弃物利用、处理，开展农膜科学使用和残膜回收利用，有效回收处置农药、化肥、农膜、兽药等包装物，每发现一处扣1分。 |
| 清理乱搭乱建、乱堆乱放 | 全面清理村庄可视范围内的房前屋后、绿地、空地等场所堆放的各种杂物、建筑垃圾;集中清理整治农村道路占道堆放、路肩边坡杂草杂树等影响安全和道路环境的现象;全面整治村庄内房前屋后的柴堆秸秆堆、生产工具、生活用具乱堆乱放现象;全面整治村庄内供电、网络、电视电话线私拉乱接等现象。通过整治，达到无“五堆”、无“三乱”，即房前屋后、村口巷道、绿地、空地等公共场所无草堆、煤堆、土堆、粪堆、砖堆，无暴露的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、白色污染，每发现一处扣1分。 |
| 清理废旧广告牌、清理无功能建筑 | 全面清理张贴在墙壁、门口、电线杆、路标上的非法小广告、乱涂乱画等。全面整顿规范沿街、沿路各类非法、杂乱广告牌、店招、指引牌等；在充分保障农民合法权益基础上，清理残垣断壁、废弃畜禽圈舍、废弃厕所、破旧棚屋等无功能建筑。加强拆后废弃建筑材料再利用和腾出土地利用，就地引导农民开展改厕和建设“三园”（菜园、果园和花园）等，每发现一处扣1分。 |
| 改厕 工作 | 农村旱厕填埋 | 10分 | 每发现农村旱厕未填埋的扣1分,无厕屋或厕屋不符合要求扣1分。 |
| 绿化率 | 绿植补植 | 10分 | 各村（社区）公共区域必须进行绿化补植，每发现应绿化未绿化一处扣1分。 |